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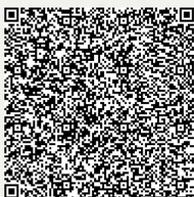
证照编号 621021202500019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6210212025GG0021566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 庆城县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5年12月16日



工程代码: 2509-621021-04-05-736793
甘肃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

| | |
|----------|---|
| 建设单位(个人) |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油田分公司第十采油厂 |
| 建设项目名称 | 长庆油田第十采油厂2024年质量监督站员工公寓楼建设项目 |
| 建设位置 | 庆城县庆城镇安湾村 |
| 建设规模 | 新建地上3层局部4层框架结构公寓楼一栋,建筑面积2187.0m ² ,配套完成硬化、亮化、绿化、给水、供水、排水等基础配套设施。 |
| 附图及附件名称 | 建设工程方案核定通知书及总平面布置图 |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